

CHINESE - JAPANESE LIBRARY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OCT 10 1952

110
1247
(62)

秋
秋
大
全
七
十

CM 0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Lab D50 2 95/0/2

81/0/0

66/0/0

51/0/1

35/0/0

20/0/0

29/19/54

55/-39/33

42/57/29

82/4/79

51/50/-13

50/-28/-29

38/14/16

66/16/18

50/-5/-22

43/-14/21

55/-9/-25

71/-32/0

62/34/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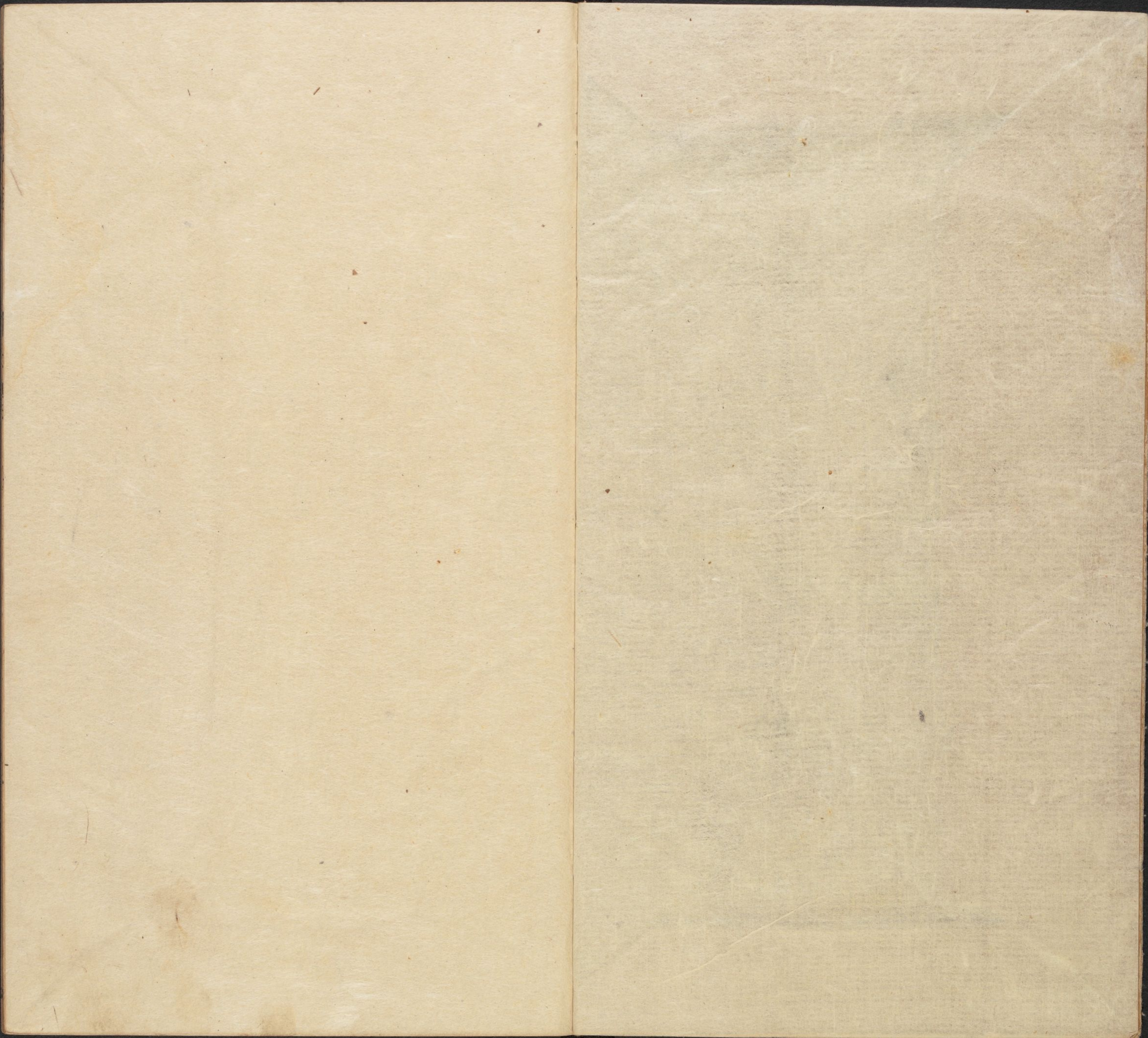
40/9/-43

52/48/17

31/21/-21

72/-23/57

73/19/68



Blank page with faint, illegible markings and a light brownish tint.

Blank page with a light beige tint and some minor blemishes.

春秋集傳大全卷之十七

哈佛大學哈佛藥宗
圖書館珍藏印

文公一

公名興僖公子母聲姜夫人
出姜在位十八年謚法慈惠

愛民曰文

周

魯文公八年襄王崩子頃王立
文十四年頃王崩子匡王立

鄭

詳見僖
公元年

齊

魯文公十四年昭公卒子舍立九月舍
弒懿公商人立文十八年懿公弒惠公

立元

宋

魯文公七年成公卒昭公杵臼立

晉

襄公繼霸魯文公六年襄公卒子靈公夷皋立是年趙盾為政

衛

詳見僖公元年

蔡

魯文公十五年莊公卒子文公申立

曹

魯文公九年共公卒子文公壽立

滕

詳見隱公元年魯文公十二年滕昭公來朝

陳

魯文公十三年共公卒子靈公平國立

杞

詳見僖公元年

薛

詳見隱公元年及僖公元年

莒

魯文公十八年莒大子僕弑紀公庶其子季佗立

邾

魯文公十三年邾文公卒子定公矍且立

許

魯文公五年僖公卒昭公錫我立

小邾

詳見僖公元年

楚

魯文公元年冬成王遇弑子穆王商臣立文十三年穆王卒

秦

子莊王立○
楚莊王爭霸

秦用孟明以為政魯文公二年秦伯伐
晉濟何焚舟遂霸西戎史記穆公三十

七年益國十二開地千里天子使召公
過賀穆公以金鼓文年穆公卒子康公

瑩立文十八年康
公卒子共公緡立

吳

詳見隱

越

詳見隱

乙未

襄王二年
元年
晉襄二年
蔡莊二十年
齊昭七年
衛成

年曹共二十七年
年陳共六年
年杞桓十一年
年宋成十二年
年秦穆三十四年
年楚成四十六年

春王正月公即位

穀梁傳繼正即位正也

即位者告廟臨群臣也何氏曰即者就也先謁宗

臣之位也事畢而反喪服焉國君嗣世定於初喪必逾年然後

改元書即位者緣始終之義一年不二君緣民臣

之心不可曠年無君亦必以歲首若歲首不書即

位而歲月書之則非元年正始之義然服皆如未

喪之前皆稱公者既踰年也一年不成定即位於未葬

緣始終之義必
下此二字公羊是
九年

蔡氏曰文祖者
堯始祖之廟
王定曰

蔡氏曰神宗
堯廟也

斬焉云左氏昭
十年

商
王

三祀下十四字
大甲

按書載舜禹受終傳位之事在舜則曰月正元日
格於文祖漢孔氏曰舜服堯喪三年畢在禹則曰
正月朔旦受命于神宗率百官若帝之初蘇氏曰
廟也禹受攝帝之命于神宗之初事也夫于文祖
神宗則告廟也率百官若帝之初則臨群臣也自
古通喪三年其以凶服則不可入宗廟其以吉服
則斬焉在衰經之中不可既成而又易之也如之
何而可于張問於孔子高宗諒陰三年不言何謂
也子曰何必高宗古之人皆然君薨百官總已以
聽於冢宰三年則告廟臨群臣固有攝行之禮矣
按周書稱大甲元年伊尹祠于先生則攝而告廟

之證也百官總已以聽冢宰則攝而臨群臣之證
也其曰祇見厥祖者言伊尹以奉嗣王之事祇見
太甲之祖也蔡氏傳古者王宅憂祠祭則冢宰攝
之喪伊尹祠于先王奉太甲以即位改元之事祇
見厥祖則攝而告廟也候服旬服之羣臣咸在百
官總已之職以聽冢宰至三祀十有二月伊尹以冕
宰則攝而臨羣臣也服奉嗣王則免喪從吉之證也蔡氏曰喪既除以
歸然顧命康誥記成王之崩其君臣皆冕服何也
當是時成王方崩就殯猶未成服故用麻冕黼裳
入受顧命已受命誥諸侯而後釋冕反喪服者於
是成服而宅憂也或以為康王釋服離次而即吉
則誤矣問康王釋喪服而被衾冕諸家皆以為禮
之變獨蘇氏以為失禮未知當此際合如

何區處朱子曰天子諸侯之禮與士庶人不同故
孟子有二月朝亦未之學喪之命王尹以告新君皆行冊禮見厥祖固
不可服用凶服矣漢唐新命以告新君蓋易先君授國亦
皆大吉服當嚴其禮而王侯以告新君蓋易先君授國亦
猶以大事當嚴其禮而王侯以告新君蓋易先君授國亦
就位南面改元既殯黃氏曰嗣天子君即位之別有四月
始死正嗣子之位既殯黃氏曰嗣天子君即位之別有四月
踰年合正即位則元之既殯黃氏曰嗣天子君即位之別有四月
書元四年海則元之既殯黃氏曰嗣天子君即位之別有四月
三載四海則元之既殯黃氏曰嗣天子君即位之別有四月
以冕服奉嗣王歸于亳則元之既殯黃氏曰嗣天子君即位之別有四月
然崩薨之日或在歲終則元之既殯黃氏曰嗣天子君即位之別有四月
注氏曰文定及九君之則喪以世正統而三年之臣攝攝
告廟攝臨群臣先朱子則喪以世正統而三年之臣攝攝
而時謂嗣君以先君之則喪以世正統而三年之臣攝攝
不可廢也竊詳春秋之例以前必有攝攝告廟而三年之臣攝攝
禮故孔子也言君薨春秋之例以前必有攝攝告廟而三年之臣攝攝
書有伊尹祠于先王矣然春秋諸侯皆踰年甲泣朝廟改元而命
得祠先王矣然春秋諸侯皆踰年甲泣朝廟改元而命

二月癸亥日有食之

天王使叔服來會葬

大夫聘問鄰國或以吉服躬蒞會盟侵伐之事漢
以後則不待踰年而即吉服躬蒞會盟侵伐之事漢
表而天攝即位不亂豈古者與禮素明紀綱素定而大
臣之攝昭公十年致諸侯之大夫葬晉平公既葬諸
無傳然因見新君叔向辭之曰葬以嘉服則喪禮諸
大夫歆以喪見新君叔向辭之曰葬以嘉服則喪禮諸
未畢如晉宣侯以魯襄公之喪未之見則春秋諸
節伯禮猶未盡廢也廬陵李氏曰魯自隱至春秋諸
侯喪禮猶未盡廢也廬陵李氏曰魯自隱至春秋諸
君惟文公承國於先君得書即位故胡氏於此始
發告廟臨羣臣之禮彼秋刑之耳
非不行此典也但有朔字

左傳春王使內史叔服來會葬公孫敖聞其能相人也
也見其二子馬叔服曰穀也食子難也收子穀也豐
下必有後於魯國公羊傳其言來會葬禮也

穀梁傳葬曰會其志重天子之禮也杜氏曰

凡崩薨卒葬人道始終之大變也不以得禮為常

事而不書周禮職喪掌諸侯之喪何氏曰其或失

禮而害於王法之甚者聖人則有削而不存以示

義者矣汪氏曰失禮如成公親葬晉景公害於王

氏曰天子所以厚諸侯是以前楚僭稱王之類家

葬而譏之也信公魯之賢君書天夫使之禮於妾

葬無貶也汪氏曰諸侯之五月而葬信公薨至是

月而王臣來會葬者豈未嘗遣使會惠王之葬唯恐

而襄王造使會信公之葬比事以觀得失見矣

附錄左傳於是閏三月非禮也先王之正時也履

無愆舉正於中民則不惑歸餘於終事則不悖

夏四月丁巳葬我君僖公

穀梁傳薨稱公舉上也葬我君接上下也僖公

天子使毛伯來錫公命

公羊傳錫者何賜也命者何加我服也穀梁傳禮有

受命無來錫命錫命非正也杜氏曰毛國伯爵諸侯

諸侯終喪入見則有錫歲時來朝則有錫能敵王

所隳則有錫敲冕主璧因其終喪入見而錫之者

也禮所謂喪畢以士服見天子已見賜之黻冕圭

璧然後歸是已杜氏曰諸侯即位天子賜以命圭

亦其車馬衮黼因其歲時來朝而錫之者也詩所

圭

謂君子來朝何錫予之雖無亨之路車乘馬又何

予之玄衮及黼是已詩采菽朱子傳天子燕諸侯

諸侯也路車金路以賜同姓象路以賜異姓玄衮

玄衣而畫以卷龍也黼如斧形繡之於裳也言諸

侯來朝則必有以賜予之今雖無以予之然王曰其

路車乘馬玄衮及黼之賜矢畫文侯之命王曰其

視爾師用賚爾拒鬯一鹵彤弓一彤矢百盧弓一

命晉侯有賜之服彤弓茲盧矢因其敵愾獻功而

錫之者也詩所謂彤弓昭受言藏之我有嘉賓

中心既之鍾鼓既設一朝享之是已詩彤弓朱子

功諸侯而錫以弓矢之詩東萊呂氏曰受言藏之

予人也中心既之言其藏之王府以待有功不敢輕

外也一朝享之言其誠也以王府寶藏之非由

舉也以畀人無遲留顧惜之意也左傳文四年齊武

子曰諸侯敵王所愾而獻其功於是乎賜之彤弓

二彤矢百茲弓今文公繼世喪制未畢汪氏曰信

矢千以覺報宴非初見繼朝而獻功也何為來錫命

始越五月是也何氏曰文公新即位功未足施而錫之非禮也

也何氏曰文公新即位功未足施而錫之非禮也

為諸侯文公不朝于京師而王反錫之命故書天

王以正其號錄錫命以志其過或問趙子謂直譏

其賞無功爾安得云無錫命乎茅堂胡氏曰穀梁

中官無來錫命不言無錫命也來錫命者如唐遣

侯也諸侯在喪稱子喻年即位喪畢以士服見於

必誓於王以天子亦非禮也汪氏曰諸侯也既喪畢

省其終事遂命世子及非禮也汪氏曰諸侯也既喪畢

服入京師見天子于廟而受命焉未受命畢乃遣使

其服曰見天子于廟而受命焉未受命畢乃遣使

服之歸設奠於祖廟然後臨其臣民焉春秋諸

立世子歸設奠於祖廟然後臨其臣民焉春秋諸

晉侯伐衛

師王不辨罪因而命之兩失之矣公羊以錫命并為
加服之說氏辨其非或命之謂命乃所侯命也
文定王之說為疑夫黻冕圭璧為諸侯命也
蓋天命者武既命而晉伯侯召武公此年毛伯
錫命曲沃武公為晉侯召武公此年毛伯
公命曲沃武公為晉侯召武公此年毛伯
立而賜命也召伯成簡公皆以桓公命尹氏
內史叔與桓公命及晉文公皆以桓公命尹氏
也榮叔與桓公命及晉文公皆以桓公命尹氏
而追命也若召伯成簡公皆以桓公命尹氏
命有八年而後命召伯成簡公皆以桓公命尹氏
非有八年而後命召伯成簡公皆以桓公命尹氏
錫命莫非將娶於齊改私恩命之賜齊靈公未
之錫命莫非將娶於齊改私恩命之賜齊靈公未
李氏曰三錫責則命子說已見在元如侯執信圭
諸侯初即錫以命天服杜氏得之惠初立王賜命
羊王為錫以命天服杜氏得之惠初立王賜命
受王為錫以命天服杜氏得之惠初立王賜命
詩人子證之則安且吉之辭武公王賜命
故氏取禮經黼冕圭璧之辭武公王賜命
璧之說然後其義始備

左傳晉文公之季年諸侯朝晉衛成公不朝使孔達
侵鄭伐先且居曰效上禍也請君朝王臣從師而伐
及南陽先且居曰效上禍也請君朝王臣從師而伐
朝王于温先且居曰效上禍也請君朝王臣從師而伐
六歸京師故季年伯業先且侵其鄰國示不從盟主
執歸京師故季年伯業先且侵其鄰國示不從盟主
也襄公嗣位欲脩于王所乃命大桓公卒五公威服
聽且居之言復朝于王所乃命大桓公卒五公威服
侯業遂廢今襄公克晉父功繼為盟主首能威服諸
霸業遂廢今襄公克晉父功繼為盟主首能威服諸
君意雖秋卿帥不書故伐衛書襄十年不書福陽書
三年伐秦書晉侯不書故伐衛書襄十年不書福陽書
不書苟偃秦書晉侯不書故伐衛書襄十年不書福陽書
深探其本也汪氏曰元年宣代晉書襄十年不書福陽書
盟君雖在而大夫任其事故經書晉侯而傳言大夫也

叔孫得臣如京師

春秋左傳卷之八

八

顧俱倫反公穀作鬯左傳初楚子將以商臣為太子訪諸令尹子之舉恒在少者且是人也而多愛黜乃亂也楚國之也弗聽既又欲立王子也而黜太子商臣商臣聞之而未察告其師潘崇曰若何而察之潘崇曰享江羊而勿敬也從之江羊怒曰呼後夫宜君王欲殺汝而勿敬也告潘崇曰信矣潘崇曰夫宜事諸乎曰宮甲圍成王請食熊羆而大事乎曰能冬十以宮甲圍成王請食熊羆而大事乎曰能冬室與潘崇使為大師且掌環列之尹穀梁傳曰太子之卒所以謹商臣之弒也夷狄不言正不正禮記文王世

書世子弒君者有父之親有君之尊禮記文王世

世子弘
高宗子

也唐世子弘受左氏春秋至此廢書嘆曰經籍聖子也親則父也尊則君也也有父之親有君之尊也氏曰楚僭號已父世子必不誓於天子今以商臣深駭春秋詳書其事欲以起問者察所由示懲誠子以明其罪世而至於弒逆此天理大變人情所

人垂訓何書此耶郭瑜對曰春秋義存褒貶以善

惡為勸戒故商臣千載而惡名不滅弘曰非惟口

不可道故亦耳不忍聞願受他書瑜請讀禮世子

從之見唐孝敬嗚呼聖人大訓不明於後世皆腐

儒學經不知其義者之罪耳夫亂臣賊子雖陷罪

才性在前斧鉞加於頸而不避顧謂身後惡名足

以係其邪志而懲於為惡豈不謬哉持此曉人可

謂茅塞其心責矣若語之曰為人君父而不通於

春秋之義者必蒙首惡之名為人臣子而不通於

春秋之義者必陷篡弒誅死之罪聖人書此者使

天下後世察於人倫知所以為君臣父子之道而

集解云多置官者以僖子年東宮世子至而言也謀及婦人謂江芊知欲廢商臣而立職之謀也江芊楚成王妹嫁於江者

免於首惡之名誅死之罪也則世子弘而聞此必將憊音聳同然畏懼知春秋之不可不學矣學於春秋必明臣子之義不至於奏請弗旨而見醜矣謂弘本傳帝語侍臣弘仁孝宿禮大臣未嘗有傳者過而武后將聘志弘奏請數弗旨后醜殺之傳者案也經者斷也考於傳之所載可以見其所由致之漸豈隱乎嫡妾必正而楚子多愛立子必長而楚國之舉常在少者養世子不可不慎也而以潘崇為之師汪氏曰使楚願擇賢得如宋左衛侍膳問安世子職也而多置官用降而不憾憾而能矜者鮮矣乃欲黜兒而立其弟謀及婦人宜其敗也而使江芊音知知其情是以不仁處其身而以不孝

處其子也其及宜矣楚願僭王馮陵中國戰勝諸侯毒被天下汪氏曰楚願以莊二十三年篡立四召陵之後圍許敗徐威弦黃齊桓既沒益肆憑陵執襄公伐宋而獻捷于魯戰泓而宋襄遂殂其身既而伐齊戊穀合諸侯然昧於君臣父子之道禍發蕭牆而不之覺也不善之積豈可揜哉王曰其兄熊羆而得位者終不免商君不君則臣不臣臣之禍天道好還豈不昭然君不君則臣不臣父不父則子不子春秋書世子禘其君者推本所由而著其首惡為萬世之木戒也然則商臣無貶矣曰弑父與君之賊其惡猶待於貶而後著乎陳曰楚國未志其志願何世子弑君不可以楚不志也張氏曰商夷無道之極感應之理故至於此後世如勾奴頭曼魏拓拔珪唐安祿山史思明朱全忠曲夏曩霄皆以外夷盜賊毒被天下中國不能

制而受禍於其子積不善之知餘殊千載一律故商
臣防人猶有驟欲廢立以君父者廣之禍者汪氏曰商
省矣然而猶有廢立之志孤疑不決是速其弊也
考世子弑君父莫大以之變經書世子弑君者三
楚商臣蔡般皆其君有以之致之許止不嘗藥亦悼
公教之未至耳有國有家者視此可不知所儆乎
臣劉氏曰穀梁云日者乃不謹其獄乎

公孫敖如齊

左傳穆伯如齊始聘馬禮也凡君即位出並聘踐
脩舊好要結外援好事鄰國以衛社稷忠信也何氏
道也忠德之正也信德之同也早讓德之基也何氏
曰書者譏喪娶劉氏曰左氏云禮也見諸侯廢喪而
故推以為禮杜氏見左氏有得禮之見諸侯廢喪而
喪而吉皆反經越禮不以禮教後世者遂推以為當
氏於凡諸侯朝聘悉以禮交鄰之疏數劉氏辨之當矣
之通喪又不考其尊周交鄰之疏數劉氏辨之當矣

初聘于晉此年宰周伯錫命則得臣往拜而放亦初聘
不賤而惡自見觀

附錄

秦伯曰是孤之罪也周芮良夫之詩曰大夫必殺之
貪人敗類聽言則對誦言如醉匪用其良覆俾我
悖是貪故也孤之謂矣孤實貪
以禍夫子何罪復使為政

丙襄王二十二年
申十七年
晉襄三齊昭八
衛成十
蔡

秦穆三十五
楚穆王商臣元年
宋成十二
鄭穆三
曹共二

春王二月甲子晉侯及秦師戰于彭衙秦

師敗績

左傳春秦孟明視帥師伐晉以報殺之役二月晉侯禦之先且居將中軍趙衰佐之王官無地御戎謂秦禦為右甲子及秦師戰于彭衙秦師敗績晉人謂秦拜賜之師戰於殽也晉梁弘御戎為右驂駒之明日晉襄公縛秦囚使萊駒以戈斬之囚呼萊駒失戈狼蹕取戈以斬囚禽之狼蹕怒公乘遂以為右箕之先軫黜之而立續簡伯與女為難驂曰盍死之驂曰則未獲死於其友曰吾與女不義非勇也周志有之吾乃知我矣右無勇而黜亦其所以害上不登於明堂死而與女不義非勇也周志有之則害上不登於明堂死而與女不義非勇也周志有之宜乃知我矣右無勇而黜亦其所以害上不登於明堂死而與女不義非勇也周志有之死馬晉師從之姑待之及彭衙既陳以屬馳秦師怒曰君子如怒亂庶幾及君曰王赫斯怒爰整其旅又至將必辟之懼而增德不可當也詩曰大夫念爾祖聿脩厥德孟明之懼而增德不可當也詩曰大夫念爾祖越國襲人秦罪也忘親背惠晉惡也秦經人之難念無以為辭矣故其來不稱伐晉不諭秦而西地馮翊陽縣及忿以取敗績杜氏曰彭衙秦

戰而言及者主乎是戰者也王氏曰彭衙秦地而晉師在焉亦知晉之欲戰夫敵加於已而不起者謂之應兵爭恨小故不忍忿怒者謂之忿兵按左氏秦孟明帥師伐晉報殽之役此所謂忿兵疑罪之在秦也而以晉侯主之何哉處已息爭之道遠然之方也然則敵加於已縱其侵暴將不得應乎曰敵加於已而已有罪焉引咎責躬服其罪則可矣已則無罪而不義見殆諭之以辭命猶不得免焉亦告於天子方伯可也若遽然興師而與戰是謂以樂攻樂何愈乎故以晉侯為主者處已息爭之道遠怨之方王者之事也秦氏曰秦有大惠於晉不可忘也前日秦乘晉喪而襲鄭襄公懼其凌軋

逼弗獲已衰經即戎幸而一勝亦云可矣今孟明
再至而晉襄負氣且好勝親將禦敵復敗秦師所以
報德故君子責之且文公退三舍避楚施之戰莫
報乃義之所當然也秦之惠春秋以是貶汪氏
之恤豈惟背惠實忘親矣春秋以是貶汪氏
曰秦師伐晉而經不書伐罪晉而免秦也

丁丑作禧公主

左傳書不時也公羊傳作禧公主者何為禧公主
也主者曷用虞主用桑練主用栗者何為禧公主
信公主何不以書幾何幾爾不主用栗者何為禧
喪而後不能也殺梁傅作禧公主為禧也其不主
主於虞吉主於練作禧公主為禧也其不主
時日於練馬壞廟壞廟之
道易擔可也改塗可也

作主者造木主也

侯長一尺既葬而反虞虞主用桑而葬日禮半明
求而虞事月之虞猶安神也用桑者取其名所以
大二十諸既葬而反虞虞主用桑而葬日禮半明
侯長一尺既葬而反虞虞主用桑而葬日禮半明

練主用栗

副孝期年而練祭禮記喪服四制十三月而練汪
子之心何氏曰期年練祭以栗者藏主也何氏曰
練主用栗何氏曰期年練祭以栗者藏主也何氏曰
以栗禮虞主用栗也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柏周人
不文吉主皆刻而益之桑主用栗者藏主也何氏曰

何以書

室中常所何以書信公薨至寔有五月何氏曰禮
當奉事也何以書信公薨至寔有五月何氏曰禮
以十月然後作主慢而不敬甚矣夫慢而不敬積惡
三月然後作主慢而不敬甚矣夫慢而不敬積惡

之原也

以謹之也高氏曰周人卒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
公薨十有五月非虞練之特而方作主猶未禭而禭
也猶未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
氏曰十有二公作主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
必有禮也張氏曰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
而祭之禮既葬元主於墓不終日而虞祭不忍禮
日忘親也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
甚矣汪氏曰左氏云卒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而禭
几筵馬持祀在緩三年喪畢遭烝嘗乃於廟鄭氏

几筵馬持祀在緩三年喪畢遭烝嘗乃於廟鄭氏
几筵馬持祀在緩三年喪畢遭烝嘗乃於廟鄭氏
几筵馬持祀在緩三年喪畢遭烝嘗乃於廟鄭氏

非專罪晉亦所以罪魯之臣子也夫公之如晉豈
無卿大夫以從乎不憂臣辱主義以正理折之也
自屈辱其心受盟之於君不出國耻甚矣故諱之
張氏曰朝而盟于晉之始凡諱國耻惡耻在公則
氏曰朝而盟于晉之始凡諱國耻惡耻在公則不
書其事不書公會晉侯于黑壤也諱在公則不
公如晉為止公送葬故不書葬甚諱之也廬陵李
氏曰處父之仇與高偃之仇一也處父去氏而高
偃存族者彼于防而此于晉也何氏云親就其國
耻不得其君故使君得此于晉也又曰處父係國
去氏苟庚其君故使君得此于晉也又曰處父係國
失彼止罪大夫之專也殺尸木反殺作殺垂隴公殺作垂欽

夏六月公孫敖會宋公陳侯鄭伯晉士穀 盟于垂隴

左傳公未至六月穆伯會諸侯及晉司空士穀盟于
垂隴晉尚衛故也書士穀堪其事也陳侯為衛請成

干晉執孔達以說穀梁傳內大夫可以會外諸侯
氏曰垂隴鄭地榮陽縣東有隴城薛氏曰垂隴之會
士穀始專晉國之事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盟自公孫敖教士穀始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也蜀杜氏曰春秋盟會未外大夫別會於諸侯或
垂隴之會議政在於大夫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致天子是晉子受制於諸侯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人制於先諸侯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受制於先諸侯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陳氏曰大夫而敵諸侯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也然士穀主盟而敵諸侯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盟也然士穀主盟而敵諸侯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也然士穀主盟而敵諸侯也桓文固大有罪也使之諸侯亦非
書士穀而後凡其事端餘實錄而巳會盟有書士穀則
但稱人會而後凡其事端餘實錄而巳會盟有書士穀則
小國之君自垂隴主盟而後凡其事端餘實錄而巳會盟有書士穀則
諸侯之自垂隴主盟而後凡其事端餘實錄而巳會盟有書士穀則
無伯而安南之盟書齊國佐沙隨之會書宋華元甚者
以士穀而安南之盟書齊國佐沙隨之會書宋華元甚者
書以士穀而安南之盟書齊國佐沙隨之會書宋華元甚者
請而執孔達衛敢於其罪故免於晉之伐也襄陵許氏

曰明年衛人會晉伐沈則知衛服於聖繼之會矣
廬陵李氏曰內大夫出盟諸侯自柔始繼而公子
結及齊宋又繼而公孫敖會二國矣○啖氏曰左
氏曰書士穀堪其也既命之卿例皆書名不論
堪與不堪若不堪
其事自當罪爾

○自十有二月不雨至于秋七月

公羊傳何以書記異也大旱以災書此亦旱也曷為
以異書大旱之日短而云災故以災書此不雨之日
長而無災故以異書也穀梁傳歷時而言不雨文不
憂兩也無志乎民也

書不雨至于秋七月而不雨至于秋七月不雨者
蓋後言不雨則是冀雨之辭非文公之意也夫書
不雨至于秋七月而止即八月嘗雨矣注氏曰據
六月然而不書八月雨者見文公之無意於雨不

以民事繫憂樂也其怠於政事可知而魯衰自此

始矣孫氏曰不雨歷四時而總書惡文公怠於國

雨則君不舉今文公自十二月不雨至于七月不
陽之氣不和而恒陽為災者八月不雨至七月則陰
之省雖禪制未終而屢行朝聘會盟祭祀之事其
無恤民之心若是豈可以居民上乎公羊謂不書
早不雨之日長而無災范注亦云未為災誤矣蓋
早為災而綱目於漢獻之世書四月不雨
兩至七月而分注人相食則為災可知矣

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躋僖公

左傳逆祀也於是夏父弗忌為宗伯尊僖公且明見
曰吾見新鬼大雩鬼小先大後小順祀國之大事也
明順禮也君子以為失禮無不順祀國之大事也
而逆之不可謂禮乎子雖齊聖不先食父食久矣故禹不
先祭湯不先契文不先不先不先不先不先不先不先不先
猶上祖也是以魯頌曰禮謂其後禋解享祀不咸皇皇
帝皇祖后稷君子曰禮謂其後禋解享祀不咸皇皇

問我諸姑遂及伯姊君子白禮謂其姊親而先姑也
仲尼曰臧文仲其不仁也作虛器三不知者三下展禽廢六
也公羊傳大事者仁也何大裕也朱毀廟者何合祭也其合
祭奈何毀廟而再殷祭躋者何先禘而後祖也先禘而後
于太祖未毀廟之禮則升合禘於太祖也無昭穆也無昭
譏何譏爾逆祀也再殷祭躋者何先禘而後祖也先禘而後
于太祖未毀廟之禮則升合禘於太祖也無昭穆也無昭
後祖也逆祀也禮則升合禘於太祖也無昭穆也無昭
行也君不則無天也故曰文無昭穆也無昭穆也無昭
有事者時祭江氏曰祠大事禘也大事禘也劉氏曰春秋祀
有曰大事者其曰大事是乃諸侯之大事也韋氏曰春秋祀
之事無大事於此者治之謂也正者禘其大事也韋氏曰春秋祀
出以事無祖配之諸侯治之謂也正者禘其大事也韋氏曰春秋祀
稱有事禘祭稱大事曰禘韋氏曰春秋祀
魯之郊禘非禮也趙氏曰凡祭而失禮則稱事則合群廟
書祭名祭非失禮也趙氏曰凡祭而失禮則稱事則合群廟
之主食於大廟何氏曰陳列毀廟主于太祖前從

王父臨川吳氏曰四時之祭稱祭名而曰禘曰嘗曰
者五廟而合祭也曰有事于大廟者四廟之主遷于
大廟亦與祭自伯禽以下禘廟以上之土皆合祭于
主亦與祭自伯禽以下禘廟以上之土皆合祭于
太廟也是升禘於閔之上也於閔公之上茅堂胡
氏曰君已逾年則不論閔禘二公親則兄弟分則
子之有無自當立廟閔禘二公親則兄弟分則
君臣以為逆祀者兄弟之不先君臣禮也君子不
以親親害尊尊故左氏則曰祀國之大事而逆之
可乎子雖齊聖不先父食父矣公羊則曰其逆祀
先禘而後祖也何氏曰僖公以臣繼閔公猶子穀
梁則曰逆祀則是無昭穆也無昭穆則是無祖也
閔禘非祖禘而謂之祖禘者何臣子一例也何氏
是閔况不得為父子嘗為臣繼閔而立廟坐宜次
閔下流氏曰僖公雖長已為臣矣閔公雖小已為君

隱桓與穆亦當同此昭穆公位次之逆非昭穆也若
子異昭穆先閔此昭穆二公位次之逆非昭穆也若
耳弟相代即異昭穆此昭穆二公位次之逆非昭穆也若
之廟即昭穆從毀禮必不設然今考文定人皆立則也
說父為昭穆子從毀禮必不設然今考文定人皆立則也
各為一昭穆子從毀禮必不設然今考文定人皆立則也
昭定各為一昭穆子從毀禮必不設然今考文定人皆立則也
父則引何休以世則異昭穆矣然於仲嬰齊後昭昭
武王為穆自武始論天子孫亦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邢晉應韓武也但其始而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穆不始立武也但其始而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親以宋太祖武世至孝徽王欽高皆昭昭穆而各為
又兄弟對列各為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皆兄弟對列各為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達並立廟而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相繼各為一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容苟各為一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衛成君各為一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者一君各為一昭穆之制謂序而為文王為
大廟則魯當以僖公特設位於閔公之後世同祭古而所

堂異室不可以二先君共祭於一室必至於異
穆而仍無虛主諸侯一君共祭於一室必至於異
廟五昭穆無過四宮十君一廟之制皆不毀世而
春立秋哀公之世是祭桓宮二君一廟之制皆不毀世而
公立秋哀公之世是祭桓宮二君一廟之制皆不毀世而
有十餘宮則祭桓宮二君一廟之制皆不毀世而
引春秋傳論其君則祭桓宮二君一廟之制皆不毀世而
按大傳論其君則祭桓宮二君一廟之制皆不毀世而
事省於君且得祭于諸侯及其高祖太夫大夫士有
於其君且得祭于諸侯及其高祖太夫大夫士有
得為非禮矣或祭則諸侯及其高祖太夫大夫士有
祭故有氏外傳疑其說之諸侯及其高祖太夫大夫士有
裕以左氏大裕疑其說之諸侯及其高祖太夫大夫士有
苟以此為氏外傳疑其說之諸侯及其高祖太夫大夫士有
李氏曰古者戎祀皆國事于氏何祭為大賜宜事不
史此以兵事為戎祀皆國事于氏何祭為大賜宜事不
祀為事也故春秋書也天子大事于廟名未何祭為大賜宜事不
為有此事也故春秋書也天子大事于廟名未何祭為大賜宜事不
年有此事也故春秋書也天子大事于廟名未何祭為大賜宜事不
大雩皆事也此年祭名者祭於之祭也宣八年為大事于氏何祭為大賜宜事不
之失也此年祭名者祭於之祭也宣八年為大事于氏何祭為大賜宜事不

也者非

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

左傳冬晉先且居宋公子成陳轅選鄭公子歸生伐秦取汪及彭衙而還以報彭衙之役卿不書為穆公故尊秦也謂之崇德程子曰秦以忿取晉敗可以已矣而復伐秦報復無已殘民結怨故敗稱人

按左氏四國伐秦報彭衙之役則皆國卿也其貶而稱人者晉人再勝秦師在常情亦可以已矣而復興此役結怨勤民是全不務德專欲力爭而報復之無已也以致濟河焚舟之師故特貶而稱人家氏曰魯莊忘父之讐及齊為好春秋深責之晉衰敵父之惠屢戰勝秦乃更率三國之師以為此役故四國皆書人以示敗也陳氏曰曷為不序大夫將猶稱人也自士穀專盟書大夫伯陽處改序

將書大夫是故春秋之始大夫將恒稱人由救卿之後大夫始貶稱人矣盧陵李氏曰此條左氏尊秦之義非經意其說如襄八年邢丘貶諸侯以尊晉相類胡氏說本程子其貶晉固是但自入春秋以來至此除魯大夫帥師外兵非君將者皆稱人如隱五年和鄭伐宋桓十四年宋以四國伐鄭齊桓之霸五年伐宋即伐鄭皆未有書大夫名氏伐許與夫明年五國之伐沈皆未有書大夫名氏者則陳氏之考據不為無見

公子遂如齊納幣

左傳襄仲如齊納幣禮也凡君即位好舅甥媾脩昏姻娶元妃以奉案盛孝也孝禮之始也公羊傳納幣不書此何以書哉何譏爾喪娶也莊公何譏乎喪娶二年之內不圖婚矣非虛加之也然則何為不於祭焉譏三年之內不圖婚矣非虛加之也何為皆有大吉也非非常吉也其為吉者主於已以為有人娶者大吉也非非常吉也其為吉者主於已以為有人於此焉變矣

婚姻常事不書幣惟此年及莊公親往則書之

其書納幣者喪未終而圖婚也何氏曰信以十二

乃納幣四者皆在三年之內夫娶在三年之外

矣則何譏乎春秋論事莫重乎志志敬而節且與

之知禮志和而音雅與之知樂志哀而居約與之

知喪非虛加之也重志之謂也此皆使人私欲不

行閑邪復禮之意臨川吳氏曰此年十二月始大

未祥而行嘉禮也非禮故書江氏曰喪雖二月始大

秋大祥然十月而禫必二十七月始為終制况春

信公之薨甫及二月三月此書冬則納幣在十月是

宣公元年送女其禮視此尤甚然其篡立之罪

已極於喪娶乎何誅乎劉氏曰左傳云禮也則是以

說然此年大事于太廟則已除喪矣

丁襄王二年晉襄四齊昭九衛成十一

西十八年蔡莊二十二鄭穆四曹共

二十九陳共八杞桓十二宋二

成十二秦穆三十六楚穆三

春王正月叔孫得臣會晉人宋人陳人衛

人鄭人伐沈沈潰

霸國大夫會諸大夫伐國自此始左傳春莊叔會諸侯之師伐沈以其服於楚也沈潰凡民逃其上曰潰

在沈姬姓國

按左氏伐沈以其服於楚也沈潰民逃其上也杜
 曰潰衆散流移若積五國皆稱次將去非命卿也杜
 水之潰自壞之象也薛氏曰晉初有志於諸侯垂隴使沈在汝南平輿
 縣北未嘗與中國會盟而南服於楚師入其境而沈潰許潰是也
 民人逃散常川劉氏曰一被侵伐而民散君之雖
 非義舉比於報復私怨之兵則有間矣故其辭無
 褒貶凡此類欲示後世用師者知權而本之以正
 也家氏曰霸者當伸大義於天下或當為而不為
 罪于今二年使晉襄仗義而前師臣負滔天之
 侯孰不鼓勇而從縱未聽命于中國晉之霸業有
 商臣為戮更立君而聽命于中國晉之霸業有
 於前小國矣乃視非已事使元兇得以獨沈哉襄
 其大而議其細以諸侯之兵伐沈而潰之避豹虎

而獵狐免雖潰百沈何益於成敗之數乎故春秋
 貶人之高氏曰魯使卿往則諸國皆卿行書人則
 臣書名氏者詳內且明諸國皆卿行書人則以魯之
 也文公三年之問遂教得臣累見於經則知魯政
 盡在諸臣矣漢五行志文公伐自始專政信夫
 王氏曰霸國大夫會諸大夫伐國自伐始會諸
 大夫救患自救鄭始春秋皆服人所謂威也與大
 專政也蓋舉兵伐人使威福人主之謂威也與大
 人使免於患所謂福也威福之謂威也與大
 之則有害於此二役皆貶之所以戒威福之聖人
 微知者故於此二役皆貶之所以戒威福之聖人
 下移

附錄 左傳 衛侯如 陳拜晉成也

夏五月王子虎卒

左傳 夏四月乙亥主叔文公卒來赴弔如同盟禮也
 公羊傳 王子虎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外大夫不卒此

何以卒新使乎我也穀梁傳叔服也此不卒者也何以卒之以其來會葬我卒之也或曰以其嘗執重以

也守

王子虎不書爵諡之也天子內臣無外交趙氏曰臣無外交

交之禮今死而赴故書以諡臨川吳氏曰王臣無外交

無外交以其嘗與魯同盟故來赴然非禮也

曰禮稱情而為之節文者也叔服新使乎我則宜

有恩禮矣仲尼脫駢音參於舊館雖卒叔服可也夫

脫駢於舊館惡夫涕之無從而為之者輔氏曰義

者從自也若不脫駢以博之則是於死者無故舊

無情而此涕為非理之經也天子內臣無外交而

以新使乎我致恩禮焉是以私情害公義失輕重

之權矣趙氏曰左氏云弔如何盟禮也豈秦秋

之意乎淡氏曰穀梁云叔服也叔服若王前書字

而後書名者惟尹氏或書子則非一人劉卷前書

稱王而後書名者則子尹者爵也非字也左氏於王

豈有甫越於一於叔而名字異稱抑或謂虎與卷皆

夾輔天子於一於叔而名字異稱抑或謂虎與卷皆

卒竊疑公旗與劉文公翼贊敬王以安周宰亦不書

尹氏世執朝權皆王室之秉政者故特赴於官伯

而魯史記其卒春秋存而弗削以四年星孛於陳氏

載於列國耳廬陵李氏曰後明且胡氏於星孛之

亦以公穀之言則與王子虎何分且胡氏於星孛之

矣不知何以不照應如此胡氏於星孛之

何氏曰王子虎即叔服也

秦人伐晉

左傳秦伯伐晉濟河焚舟取王官及郊晉人不出遂
以自秦穆公之為君也舉人之周也與人之壹也孟

明之臣也其不解也其能懼思也子桑之忠也其知人
也其能舉善也詩曰于以采繁于沼于汜于以用之公
侯之事秦穆有馬夙夜匪解以事一人孟明有馬詒
厥孫謀以燕翼子子桑有馬程子曰構怨連禍殘民
以逞晉人畏之而不敢出秦人極其
忿而後悔過聖人取其終能悔耳

按左氏秦伯伐晉濟河焚舟封殺尸而還其稱人
何也聖人作易以懲忿窒慾為損卦之象其辭曰
損德之脩也春秋諸侯之知德者鮮矣穆公初聽
杞子之請違蹇叔之言其名為貪兵是慾而不能
窒也及敗於殺歸作秦誓庶幾能改將窒其慾矣
復起彭衙之師報殺函之役其名為憤兵是忿而
不能懲也張氏曰穆公既歸自殺而作秦誓矣然
之心不能勝其恥及此役猶以報復為事豈非悔過
敗之心而至此乎今又濟河取矧人之稱斯師也

集解去殺函者殺地即今函谷關

何義哉晉人畏秦而不出穆公逞其忿而後悔自
是見伐不報始能踐自誓之言矣是故於此貶而
稱人備責之也茅堂胡氏曰濟河焚舟之師非義
其終能悔而改爾仲尼以怨與人君子大改過陳
氏曰此秦伯也曷為貶稱人殺之誓孔子有取焉
而秦穆之連兵無虛歲故自韓原秦不以爵見於
經汪氏曰穆公自誓之言追咎既往之失而冀將
來之善不貴勇夫而貴良士惡媾疾而思彥聖期
以保邦為念詩詩懇惻誠可為有天下國家者之
法則夫子取之以繼四代之書而門人引之以釋
大學乎天下童童可謂善言矣胡乃不踐其言終用
孟明報復至再必以勝晉而後已故書取其言而
春秋責其事也說春秋者因左傳有霸西戎之一
語而史記謬稱穆公益國十二開地千里天子使
召公賀以金鼓然考傳之所記則踰二年而穆公
卒其謂焚舟伐晉而遂霸者已非事實况證以經
之書法自戰韓稱爵其後終穆公之身並以紀其
殺之役且以號舉反不若楚莊之見於左氏以此
爵則許穆公以伯者妄矣廬陵李氏曰左氏以此

後為秦伯西戎之始且稱其舉人之周與人之
孟明之不解子桑之知人而胡氏諸說皆以為一
者左氏得其義也
胡氏論其義也

秋楚人圍江

左傳楚師圍江晉先僕伐楚以救江
從齊故楚感之自齊桓之霸黃而黃以近楚之國而
蓋江猶能守其國也故至今黃而黃以近楚之國而
晉文既沒襄公從中國也故至今黃而黃以近楚之國而
中國復有窺諸侯之意而圍臣弒逆之惡故楚人輕視
曰經書人所以能辨皆一圍非江以試之也廬陵李氏
早師少所能辨皆一圍非江以試之也廬陵李氏

雨冬蝻于宋

左傳隊而死也公羊傳雨蝻者何死而墜也何以書
記異也外災不至此何以志也曰災甚也其甚柰何也
梁傳外災不至此何以志也曰災甚也其甚柰何也

於蓋矣者於上見於下謂之雨杜氏曰自宋而墜也
似於雨來告於上見於下謂之雨杜氏曰自宋而墜也
趙氏曰穀梁云著於上見於下謂之雨杜氏曰自宋而墜也
著於上見於下謂之雨杜氏曰自宋而墜也
來告而書公羊云為王者之後
記異穀梁以為災甚皆非也

冬公如晉日十有一月己巳公及晉侯盟

此善公如晉之始左傳晉人懼其無禮於公也請改
盟公如晉及晉侯盟晉侯享公賦菁菁者莪莊叔以
公降拜曰小國受命於大國敢不懼儀君賜之辭以
成何樂如之抑小國之樂大國之惠也晉侯降辭登
公之如晉蓋嘉樂也張氏曰不書地盟于晉也高氏曰
氏曰前此未有因朝聘而盟于國都者諸侯有不協
之故則期會于某地而牲飲以示信已非盛世之不
况因其朝聘而要之哉前年朝晉晉以約誓於國
于其國此年雖云改盟而猶要公之朝以約誓於國

都甚矣文公之屈辱也晉襄苟懼其無禮曷不為會于晉魯之間以相盟乎厥後荀庚孫良夫卻擘孫林父向戎且因聘魯而要盟矣又其甚則杞子以三恪之若亦即魯而敢盟焉始也魯君盟於伯國終也諸侯盟於魯世變可知矣廬陵李氏曰文公再如晉矣二年以見辱不書故此為書公如晉之始

○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

左傳晉以江故告于周王叔桓公晉陽處父伐楚以救江門于方城遇息公子朱而還公羊傳此伐楚也其言救江何諉也其為諉也何伐楚為救江也穀梁傳此伐楚其言救江何也江遠楚近伐楚所以救江也

以者不以者也孫氏曰此言伐楚而後言以救江帥師不急赴之乃先伐楚欲其引兵自救而救江善矣其書以何楚嘗伐鄭矣齊桓公遠結江黃合九國之師於召陵然後伐鄭之謀罷又嘗圍宋矣

（Vertical red annotations）
已定... 一... 新... 楚... 齊... 宋... 召陵... 圍宋... 伐鄭... 楚嘗... 齊桓... 遠結... 江黃... 合九... 國之... 師於... 召陵... 然後... 伐鄭... 之謀... 罷又... 嘗圍... 宋矣

方城楚邑 集解

罪致討命秦甲出武關齊以東兵略陳蔡而南處父等兵方城之外楚必震恐而江圍自解矣計不出此乃獨遣一軍遠攻強國豈能濟乎故書伐楚以救江言救江雖善而所以救之者非其道矣此春秋紀用兵之法也陳氏曰晉大夫強也宋嘉李氏曰春

秋之初有以大夫帥師者矣未有若陽處父之專伐也內大夫帥師而不氏者則無駭帥師入極弱會齊師伐衛是也內大夫帥師會侵陳是也而外大帥師伐於餘丘公孫茲帥師會侵陳是也而外大

都甚矣文公之屈辱也晉襄苟懼其無禮曷不為會
于晉魯之間以相盟乎厥後荀爽孫良夫卻擊孫林
父向戎且因聘魯而要盟矣又其甚則把子以三恪
之若亦即魯而敢盟焉始也魯君盟於伯國終也諸
侯盟於魯世變可知矣廬陵李氏曰文公再如
晉矣二年以見辱不書故此為書公如晉之始

○晉陽處父帥師伐楚以救江

左傳晉以江故告于周王叔桓公晉陽處父伐楚以
救江門于方城遇息公子朱而還公羊傳此伐楚也
其言救江何諉也其為諉奈何伐楚為救江也
穀梁傳此伐楚其言救江可也工處楚江

集解云微四境也成舟守禦各行則楚為空國而戰苟有外兵則楚於是焉懼
將救急不暇何暇取江今江小而楚大取以成之者有餘力矣晉不之無諱而以
一軍欲造其國以救之亦可謂多謀矣
曰云覆謂天載謂地楚穆王執君父而自立天取不容之罪

方城楚邑集解

晉文公許復曹衛會四國之師於城濮然後圍宋
之役鮮今江國小而弱非能與宋鄭比楚人圍之
必不待徹四境屯戍守禦之衆與宿衛盡行也當
是時楚有覆載不容之罪晉主夏盟宜合諸侯聲
罪致討命秦甲出武關齊以東兵略陳蔡而南處
父等兵方城之外楚必震恐而江圍自解矣計不
出此乃獨遣一軍遠攻強國豈能濟乎故書伐楚
以救江言救江雖善而所以救之者非其道矣此
春秋紀用兵之法也

陳氏曰晉大夫強也宋嘉李氏曰春

秋之初有以大夫帥師者矣未有若陽處父之專
伐也內大夫帥師而不氏者則無駭帥師入極弱
會齊師伐衛是也內大夫帥師會侵陳是也而外大
帥師伐於餘丘公孫茲帥師會侵陳是也而外大

夫則未有帥師而出主名者若陽處父則帥師而
出主名矣以見征伐之自大夫出也張氏曰楚商
臣無父為無君乃致患於安居而乘此討罪之任付之
國諸侯為已存者豈得安率諸侯乘此討罪之任付之
大夫而書以已乎晉襄不能奉天之討國伯者所當救也
秋特書以中國而受楚之徑趨江之來即避之而返楚
江以從兵之強不致楚之伐中國伯者所當救也
父畏楚兵之強不致楚之伐中國伯者所當救也
以救江門于方城一見息公之來即避之而返楚
不能救江門于方城一見息公之來即避之而返楚
春秋書侵伐又言所事而此書伐以明矣
筆考於傳之錄非惟楚事而此書伐以明矣
齊不書於傳之錄非惟楚事而此書伐以明矣
以救也豈非責處父既不能徐亦止書救而鄭以救
特起伐也豈非責處父既不能徐亦止書救而鄭以救
者三惟齊桓聲包茅不貢之數經書而得屈完之服處
父有伐楚之名而無討楚之實晉定公會十國處
惜之也陵有伐楚之勢而僅為侵楚之陋春秋蓋深
戊襄王二十四年晉襄五齊昭十衛成十二
申十九年蔡莊二十三鄭穆五曹共

三十陳共九杞桓十四宋成
十四秦穆三十七楚穆三

春公至自晉

注氏曰自是公如皆致如晉者凡二十書至若十有
三皆所以著其去國踰時之久或執或不辱故危之也
始也昭定六如晉則有處父要盟之耻而復馬又公若
終也昭定六如晉則有處父要盟之耻而復馬又公若
善至之為愈矣人君舉動之得失可不慎哉據事直
書而義自見謂此類也高郵孫氏曰文公之出六致
致者二安之也春晉人歸孔達于衛以爲衛之良也故

附錄免之○夏衛侯如晉拜○曹伯如晉會正

夏逆婦姜于齊

左傳卿不行非禮也君子是以知出姜之不允於魯
也曰貴聘而行賤逆之君而卑之立而廢之棄信而壞
其主在國必亂在家必亡不允宜哉詩曰畏天之威

期而小祥又期而大祥終月而禫

擬集解與有與之與字音預與有罪之與字音與

于時保之敬主之謂也公羊傳其謂之送婦姜于齊何略之也高子曰娶于齊也其送者誰也親送而稱婦或婦姜為其禮成于齊也曰公也其不言氏何也非成禮於齊也曰婦人有始之辭也其不言氏何也喪中與何為之也曰婦人與有也程子曰納幣在喪中與小君奉宗廟也書送者雖亦失其職也

送皆稱女以未成婦而女者在父母家之所稱也

禮記曾子問女往送而稱婦入國不書至何哉此未廟見未成婦

春秋誅意之効也禫制未終服制名鄭氏曰禫禫然平安思念娶事是不志哀而居約矣方送也而已

已成為婦未至也而如在國中原其意而誅之也不稱夫人姜氏者亦與有貶焉婦人不專行何以

與有貶父母與有罪也文公不知敬其伉儷違禮而行使國亂子弑齊人不能鑒微知者冒禮而往

使其女不允於魯皆失於不正其始之過也未婦之際人倫之首禮不可不謹也故交貶之以為後

鑒劉氏曰夫婦之際人倫之首文公間弱情慢不

不安其位終卒至於謂苟若而可何禮之守故夫夫預有罪矣夫夫不遂無所擄依以危其身而亡其禮由往國人不正故也始而刑其妻夫之嚴吉凶之辨蓋人之本不後嗣者由無以刑其妻夫之嚴吉凶之辨蓋人之無以謹於禮也張氏曰聖人嚴吉凶之辨蓋人之哀戚之至也禽獸者正以風教之而納幣於三年之喪秋變送女為送婦姜為風教之而納幣於三年之喪之本已失何以正其國人為其夫而納幣於三年之喪公自送常事不書以成禮于齊所以變文云送婦以譏之陳氏曰吉凶之禮苟公不自行大夫不規矩也文公使納幣而使人微者送是公以禮聘

之而不以禮送之宜其不終也汪氏曰春秋一經
如齊不通喪之禮而然歟宣公之娶尤亟而書法加
首事同而既敗則從同獨可謂之禮乎公羊云卿
不行非禮也假令卿行無他証據然魯初納幣乃用
乎大夫略之也此雖無他証據然魯初納幣乃用
上御審娶大夫者禮豈與此崇乎穀梁云逆者誰
也親逆而稱婦則稱或婦宜公與日公也非也穀梁既云
親迎且稱婦則稱或婦宜公與日公也非也穀梁既云
齊逆婦姜足矣禮於齊沒公如何以其非成禮於
齊逆婦姜足矣禮於齊沒公如何以其非成禮於

狄侵齊

汪氏曰狄自箕之敗至是始復侵齊以晉襄無攘却
之謀而齊伯不紹故也
王氏曰大國如齊狄侵者四
則其地邢衛魯
鄭不足怪也

秋楚人滅江

左傳楚人滅江秦伯為之降服出次不舉過數大夫
諫公曰同盟滅雖不能救不獲惟此四國爰究爰度其
秦穆之謂也張氏曰江之祀晉襄之無遠謀也
川吳氏曰三年之秋楚人圍江晉人陽為換之之名
而無救之實江之受圍周小國而哀也夫汪氏曰
不競而荆蠻得肆其虐於小國可哀也夫汪氏曰
公羊云入不言圍書其重者江黃二國從中而致
戒黃書伐而江書圍皆著中國之不能救也成者亡
國之善辭上下之同力江黃之君不書奔不書以歸
則能固守待援而死於其位又可知矣

晉侯伐秦

左傳圍祁新城以報王官之役程子曰秦逞忿以伐
晉晉畏而避之其見報乃常情也秦至此能悔過矣
故不復報晉聖人取其能遷善也稱晉侯不復加譏
見秦宜得報而自悔不復脩怨乃其善也

報乃常情卑而穆公濟河焚舟則貶而稱以秦取
晉人三敗秦師汪氏曰僖三十三敗殺文二年見
春戰彭衙冬伐秦取江及彭衙見

以無禮施之集解
云謂前年使處
父盟公是也

王官及郊未至結怨如晉師之甚也乘公又報之
於常情過矣而得稱爵何也聖人以常情待晉
而以王事責秦穆所以異乎朱子曰謂書晉侯而
人而以王事責秦穆恐未必如此如此
程子所謂微辭隱義未易言也乘公忘親督惠
大敗秦師敗狄伐許怒曾侯之不朝也而以無禮
施之是專尚威力先重加入莫知省德而後動也
今又報秦不足罪矣穆公初敗於殺悔過自誓增
脩德政宜若過而知悔悔而能改又有濟河之役
則非誓身之意所以備責之也然晉襄見伐而報
猶無譏焉秦穆至是見伐而不報善可知矣不譏
晉侯所以深善秦伯春秋大改過嘉釋怨王者之

事也故仲尼定書列秦誓於百篇之末以見悔過

能改而不責人雖聖賢誥命不越此矣

過極晚取王官封殺尸之後晉侯來伐秦

每路不復往聖人所以取之以此見

若商臣得志張氏曰晉襄以王官之役不報

使亂臣賊子得志以成其罪晉侯不報秦

盟主未矣比事書之成小弱逞其凶毒晉襄

敵秦怨也家氏曰春秋伐罪晉侯不報秦

其當救而不救不當伐而伐罪晉侯不報秦

善之則責之私怨之過甚亟載而不知戢故目

專政則例貶稱人公以後改在大夫若諸侯有

成四出鄭伯伐許之變也廬陵李氏曰秦穆

衛侯使甯俞來聘

兵者五年止此

三七

左傳衛甯武子來聘公與之宴為賦湛湛露斯及彤弓不
言諸侯正於王宴樂之於臣以為賦湛湛露斯則天子也
當陽諸侯用命也諸侯敵王所殲而賦其功王於是
于賜之彤弓一命也諸侯敵王所殲而賦其功王於是
來繼舊好君辱賜之其政干大禮以自覺報宴今陪臣
氏曰按左氏所載晉文公之季年諸侯朝晉成川吳
獨不朝又使孔達侵鄭取之歸晉及匡晉公既祥使
告于諸侯而伐衛圍戚取之歸晉及匡晉公既祥使
伯主其明年而會諸侯於垂隴遂得免於伐自孔達
之請成執後蓋甯俞代於晉而衛遂得免於伐自孔達
遭執之衛服霸主而無事矣至次年春衛從晉伐沈
自此衛朝晉至秋而來聘魯事大睦却以安社稷
或者皆出甯俞之謀也夫子稱其知可及者蓋如此

○及十有二月壬寅夫人風氏薨

左傳冬成風薨程子曰自成風以後妾母稱夫人
如故風始起也

文公在敬嬴宣公
母而稱夫人成公妻
如氏襄公母而稱
夫人

庫氏傷公之母在公妾也而稱夫人自是嫡妾亂
矣語曰邦君之妻和人稱之曰君夫人稱諸異邦
曰寡小君馬氏曰是時嫡妾不正稱號不審夫子
其實具蓋敵體之稱也若夫妾勝則非敵矣其生亦
以夫人之名稱號之汪氏曰據僖八年用其沒亦
致夫人乃成風也
以夫人之禮卒葬之陳氏曰夫人其氏嫡稱也喪
之以夫人之禮也
拒母猶有疑焉是故別廟也
其分也以妾勝為夫人徒欲尊寵其所愛而不
卑其身以妾母為夫人徒欲崇貴其所生而不
賤其文卑其身則失位賤其父則無本越禮至是
不亦悖乎夫禮庶子為君為其母無服不敢或尊

父

者也儀禮喪服傳大夫以上為庶母無服禮春秋

於成風記其卒葬各以實書不為異辭者謹禮之

所由變也薛氏曰妾母為夫人借也借則何以取

與晉簡文帝斷太后一也皆所以著妾母之義注

氏曰嫡妾之分乃人君所當謹以妾母為夫人必

致以妾為嫡以妾為嫡必致庶孽奪正之禍敬必

也後世妾及視乃視習信文之尊成風而動於為惡

又其甚則唐高宗立武昭儀為后而致移其宗社

矣朱子於綱目書尊帝戶貴人為后而致移其宗社

立婢某氏為皇后或曰立婕妤好某氏為后而致移其宗社

隱其辭而綱目直斥本春秋譏成風之例然春秋而

綱目則筆削前代之史故不同也

襄王三年五年莊二十四鄭穆六曹

共三十年陳共十一杞桓十五宋

成五秦穆三十一大楚穆四

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賜

珠玉曰含夫何氏曰大夫也榮叔禮也

歸含且賜者厚禮妾母也注氏曰據仲子止歸

成風莊公之妾天不稱天王者弗克若天也書秦

祭弗克順若天春秋繫王於天以定其名號者所履

則天位也所治則天職也所勅而享之者則天之

所叙也所叙而庸之者則天之所秩也所賞所刑

春王正月王使榮叔歸含且賜

珠玉曰含

臯陶謨

自集解

含戶暗反

車馬曰

書秦

所履

所秩也

所賞所刑

卷之八

者則天之所命而天之所討也夫婦人倫之本王
法所尤謹者今成風以妾僭嫡王不能正又使太
夫歸含賵馬而成之為夫人陳氏曰明常事不書
之則遂命為夫人也春秋之齊歸雖命為夫人不復
宣之敬羸衰之定以昭師孔子曰則王法廢人倫
善矣孟子卒不赴于京昭師孔子曰則王法廢人倫
夫矣人之不命於天子自昭師孔子始也則王法廢人倫
亂矣是謂弗克其天而悖其道非小失耳故特不
稱天以謹之也劉氏曰不知者乃謂天子殺母弟之
大惡也而幾之略是不過耳而譏之深求車殺母弟
君臣也父子也夫婦也成風以妾僭嫡而王莫先焉桓
以臣弑君而王命之成風以妾僭嫡而王莫先焉桓
亦明乎汪氏曰禮經天子諸侯於人妾無服而周官
職喪掌諸侯之喪及卿大夫士凡有爵者之喪亦
不及邦國大夫人之喪及卿大夫士凡有爵者之喪亦
風之喪赴於京師矣夫今王之喪猶不當赴于王

三月辛亥葬我小君成風

公羊傳成風者何僖公之母也

妾母乎王之賜以含賵三王禮之責已深而魯之往赴其
罪亦不可掩矣春秋三綱有如此者亦可悲夫○
公為數且盛而祭賚三綱有如此者亦可悲夫○
趙氏曰公穀皆云兼之一人則整也據禮含賵止一
人兼行爾若每事須一人則整也據禮含賵止一
充喪禮之使也劉氏曰鄰國合賵朝之臣賵一夫
况王者之使也劉氏曰鄰國合賵朝之臣賵一夫
周事之用也亦非也宰啞言來豈周事之用者乎
仲子雖聘非惠公之嫡也春秋之初尚以為疑故
別為立宮而羽數特異此雖非禮之正然不祔于
姑猶有辨焉至是成風書葬乃有二夫人祔廟而
亂倫易紀無復辨矣故禮之失自成風始也蘇子
子非惠公之嫡故特為之立宮而不祔不書其葬
蓋禮之正也自成風以來妾母皆葬蓋祔也魯禮

隱五年考仲子之宮

之變自此始矣高氏曰既以夫人之禮薨之復以
小君之禮葬之又別為之謚焉書實以示譏也汪
氏曰後世以妾母為正嫡至於喪事乃黜正嫡而
雙妾合葬焉如中宗之葬乾陵嚴善思諫而弗止
循襲而莫知其失矣孰有如漢之孝
文自謂則室之子而不以為嫌者乎

王使召伯來會葬

左傳王使榮叔來會葬禮也
傳會葬之禮於邱上程子曰天子以妾母同嫡亂天
禮也故不稱天子卿也召采也伯爵也
氏曰召伯天子卿也召采也伯爵也

從同
公羊莊

四年

與音預
集解

王臣下聘桓公冢宰書名示貶
再聘則無譏焉桓五年仍叔八年或以為從同同
也或以為同則書重也成風薨王使榮叔歸含且
賵既不稱天矣及使召伯來會葬又與貶焉何也

稱疊
穀梁序

聘一也集解云
冢宰大夫維二
聘而聘禮異
貶冢宰於前而
大夫不貶矣此
所謂從同再書
則重之意矣

歸含且賵施於妾母已稱疊矣又使卿來會葬恩
數有加焉注氏曰春秋君夫夫人葬惟僖是將祔之
於廟也而致禮於成風盡矣聘一也含賵而又葬
則其事益隆亂人倫廢王法甚矣再不稱天者聖
人於此尤謹其戒而不敢略也蜀杜氏曰薨而賵

使卿會葬乎故復去天以示義家氏曰天子不可况又
諸侯有會葬之禮非去天所以施之妾母也元年書叔
服此年書召伯五年而觀其義豈不甚明乎陳氏曰
或王不稱天於追錫桓公見之至是再見以夫人之
禮不稱天於追錫桓公見之至是再見以夫人之
王之喪成風也莊錫桓公見之至是再見以夫人之
命左及於魯也尤及於諸侯於魯而何為乎成風一
人賜含之於魯也尤及於諸侯於魯而何為乎成風一
夷矣宰啗嘗以賜妾母以是懷諸侯而何為乎成風一
召伯不待賵而自見也桓賵則召伯何見以不稱天則
亂

嫡王道熄矣而莊襄不能正又從而褒賞之是以
天命施之天子討也故皆不稱天○劉氏曰左氏曰
禮也非也庶子為君為正又使公無服不敢或尊者也
妾母稱夫天者不能及事天子會葬諸侯而有早晚
何休謂夫天者不能及事天子會葬諸侯而有早晚
小失耳未可集以為過也何至遂敗去天乎

夏公孫敖如晉

高氏曰王含且謂川吳氏曰三年魯臣如晉聘來二十
待賤而惡見也臨川吳氏曰三年魯臣如晉聘來二十
使往聘馬魯之謹於事霸王魯臣如晉聘來二十
四致遂會葬者又四馬始於公也子遂而終於季孫斯
仲孫何忌或踈或數或無所為或有為其所為其時與
事而得矣
失見矣

秦人入郿

左傳初却郿叛楚即秦又貳於楚夏秦人入郿
却本在商密秦楚界上小國遷於南郿却縣高氏曰

却蓋微國秦以其叛而入之後遂為楚所并
楚昭王復國之後畏吳之強去郿而却

秋楚人滅六

左傳六人叛楚即東夷秋楚成六與蓼滅曰歸師師滅六冬
楚忽諸德之不律民之無援哀哉汪氏捕曰地譜壽
州安豐縣有六國故城臨川吳氏曰晉襄公死期將
及故其志氣不能如初年之盛紹霸之葉浸以衰微
西戎之秦南蠻之楚敢於肆行
中國吞噬弱小而無所忌也

冬十月甲申許男業卒

附錄左傳晉陽處父聘于衛反過甯甯嬴從之
克高明明柔克夫子且華而不實然乎天為剛德漸不
主時不可在人乎且華而不實然乎天為剛德漸不
怨去之可以定身余懼不獲其利而離其難是犯而聚

干

庚 襄王三十二年六年 (晉) 襄七卒 (齊) 昭十二 (衛) 成
子 十一年 (蔡) 莊二十五 (鄭) 穆七
曹 共三十二 (陳) 共十一 (杞) 桓十六
宋 成十六 (秦) 穆二十九 (楚) 穆五

春葬許僖公

附錄

左傳 趙盾佐之 陽處父至自温 改蒐于董 易中軍

陽子成季之屬也 故黨於趙氏 且謂趙盾能國之利也 是以上之 宣子於是乎始為國政 制事典正法罪辟獄刑 董重速逃 由質要治 舊誇本 迭禮續常職出 滯淹既成 以授大傅 陽子與大師 賈陀使行 諸晉國 以為常法

夏季孫行父如陳

左傳 臧文仲以陳蕭之睦也 欲求好於陳 夏季文子為娶 范氏 旦行 父 季友 孫 臨川 吳氏 曰 此亦行父之

迎歸於陳 而請於君 借聘禮 以行 前此魯陳未嘗有和家也 莊氏曰 季友之聘 禮昏耳 春秋特書公于友葬原仲 王行 父之娶 于陳 公孫茲 娶于齊 因聘 以書 如所以 昭季友之陳 公孫茲 娶于弟 逆 婚 聘 宋 而為 意 如 逆 則 又 甚 矣 如 言 泣 盟 而 代

附錄

左傳 秦伯任好卒 以子車氏之 三子奄息 黃鳥 君 子 曰 秦穆之 皆 秦 之 良 也 國 人 哀 之 為 之 賦 先王 違 世 猶 詒 之 法 而 况 奪 之 善 人 宜 乎 哉 死 而 棄 之 云 亡 邦 國 殄 瘁 無 善 人 之 謂 若 之 何 奪 之 風 聲 分 之 王 者 知 命 之 話 言 為 之 律 度 陳 之 聖 哲 樹 之 風 聲 分 之 王 物 著 之 話 言 為 之 律 度 陳 之 聖 哲 樹 之 風 聲 分 之 王 法 制 告 之 典 訓 教 之 防 委 之 藝 極 引 之 表 儀 予 之 使 母 失 其 立 宜 眾 隸 之 防 委 之 藝 極 引 之 表 儀 予 之 縱 無 法 以 遺 後 嗣 而 又 賴 之 利 委 之 藝 極 引 之 表 儀 予 之 君 子 是 以 知 秦 嗣 而 又 賴 之 利 委 之 藝 極 引 之 表 儀 予 之 之 不 復 東 死

秋季孫行父如晉

火 卷 二 三

○冬十月公子遂如晉

杜氏曰卿共葬事文襄之制汪氏曰鄭子大叔曰先王之制諸侯之葬土弔大夫送葬稽之於經前此未有助為霸令使大夫雖桓文之霸止遣微者會葬蓋晉文孫意如葬昭公駟致少姜以妾媵而諸侯使卿會葬矣

葬晉襄公

左傳襄仲如晉葬晉襄公杜氏曰三月而葬速汪氏曰趙盾患秦之送公子雍欲禦秦師故急於襄事也

○晉殺其大夫陽處父晉狐射姑出奔狄

左傳賈季然陽子之易其班也而知其無援於晉也九月賈季使續鞫居殺陽處父書曰晉殺其大夫侵官也十一月丙寅晉殺續鞫伯賈季奔狄宣子使賈驂送其帑夷之蒐賈季戮史驂史驂之人欲盡殺賈

射音亦又音夜集解

氏以報焉史驂曰不可吾聞前志有之曰敵惠敢怨無乃不可乎介人此之寵非勇也損怨益仇非知也與其益用財則賄親帥扞之送致諸蒐公羊傳晉殺其大夫陽處父以殺則狐射姑入射君謂民衆不說不可使將於使廢將陽處父出射姑入射君謂民衆不說不可使將於使廢民衆不說不可使將於使廢辭言何也君漏言也止世則下閭下閭則上龔且龔無以相通夜姑殺者趙盾也夜姑殺者趙盾也吾始使盾賢夜姑今女佐其不可乎襄公曰諾謂賢者佐仁言詭辭而上事夜姑使人殺之君漏言也故十造辟而不可不用我則無亂其德

公羊子曰晉殺其大夫陽處父則狐射姑曷為出

奔射姑殺也射姑殺則其稱國以殺何君漏言也

易曰不出戶庭無咎朱子曰節有限而止也程子

戒之謹守至於不何謂也子白亂之所生則言語

以為階君不密則失臣臣不密則失身幾事不密

則害成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朱子曰此夫子

九文義汪氏曰人之所節唯言與行而言言九所當

凡書殺者在在上則稱君在下則稱氏在眾則稱久

在微則稱盜君與臣同殺則稱國汪氏曰稱君如

申生稱宋公晉侯稱氏如楚棄疾殺比稱公子楚

招殺偃師稱陳侯之弟稱人如禦寇先都稱陳人

非陳亥區夫之類稱國如鄭申侯楚得臣之類

今殺處父者射姑耳君獨以漏言故亦預殺焉所

以為後世戒也范氏曰親殺者射姑而歸罪於君

曰射姑專殺其惡易知晉侯漏言其責難見春秋

者也汪氏曰詩曰紹庭上下陟厥家謂人為君

黜大臣當由直道也襄公儻以大公至正之道上

下其臣雖予奪不盡當人亦退聽而無所歸咎今

乃漏言於射姑嫁怨於處父則是處父之罪襄公

矣或處父為侵官非歟曰人君用人失當則

其國必危凡立于朝者舉當諫焉况身為晉國之

太傅和若以為侵官將相大臣非其人百官有司

失其職在位者當拱默自全陰聽人主之所為至

於顛危而不救則將焉用彼相乎汪氏曰漢成哀

言乃所謂拱默自全者也率天下臣子為持祿客

侵官左傳

容

曰據左氏則晉國之事一聽於陽處密言者及考穀
梁所謂君漏言則易中射姑之殺處父春公所
以分其書國於君與大夫也臨川吳氏曰是時襄公
已卒而實襄公殺者若曰處父今兩下相殺其書國
言之故春秋之法苟有也禩氏曰則其君之罪也
殺何晉胥童殺之三卻樂書中行偃殺胥童齊崔杼殺
故晉鄭子然殺西公于嘉其罪固當誅而處矣家氏
曰射姑以私使君由是為政於晉固當廢立專刑以
私意流逐有弒君之事然則賈季不處父固當言言而
其未流逐有弒君之事然則賈季不處父固當言言而
私乃執政之位則善矣高氏曰先書晉殺處父賢人
使居執政之位則善矣高氏曰先書晉殺處父賢人
書射姑之罪自晉實殺
處父之罪自晉實殺

閏月不告月猶朝于廟

左傳閏月不告朔非禮也閏以正時時以作事事以
厚生生民之道於是乎在矣不告閏朔棄時政也何

以為民公羊傳不告月者何以謂之不告朔也曷為不告朔
朔天無是月也閏月何以謂之不告朔也曷為不告朔
常月也猶者何通可以已也穀梁傳不告月者何也
不告朔也猶者何通可以已也穀梁傳不告月者何也
朔而喪事不數也猶於月者言也天子不以告
朔而喪事不數也猶於月者言也天子不以告
不告月者不告朔也社氏曰諸侯每也
月故不告朔何氏曰不言公者內事可知王氏曰
不日朔而月蓋朔者一月之初吉而月則積日而
成也以閏月而書為怠政而朔也俱不告朔則曷
不舉聖人變文而書為怠政而朔也俱不告朔則曷
為不言朔也因月之虧盈而置閏是主乎月而有
閏也王氏曰有朔而無閏則失月者為閏月月有晦朔則
而有故不言朔而言月占天時則以星注氏曰星辰
謂辰以曆言之則月日亦會於辰與他月無異也
觀之則閏月日亦會於辰與他月無異也
授民事則以節侯寒暑之至則以氣

在望曆置閏月則不正也百官脩其政於朝庶民服其
失陰陽節氣之正也百官脩其政於朝庶民服其
事於野則主乎是焉耳矣閏不可廢乎曰迎日推

策則有其數史記黃帝紀迎日推策注策數也日

正星曆起消轉璣觀衡則有其次畫

息以正餘閏轉璣觀衡則有其次畫

察氏傳以審飾幾所以象天體之轉運以玉為管

橫而設之所以窺幾而齊日月五星之運行猶今

天之像歸奇於劫以象閏數也朱子曰奇者策所牒

左手乃積月之餘也象斗指兩辰之間象也畫後漢

閏乃積月之餘也象斗指兩辰之間象也畫後漢

曆志閏月無中氣而比斗斜指象數者天理也非

指兩辰之間所以異於他月也象數者天理也非

人所能為也故以定時成歲者唐典也日沈存中

有去閏之論而堯舜以來以閏月以詔王居門終

定四時成歲若去閏則歲功息矣以詔王居門終

月者周制也周禮大史閏月明詔王居門終

之位唯閏月無班告朔於邦國周禮注班布告也

所居故居于門班告朔於邦國周禮注班布告也

趙氏曰天子常以今年冬班朔朝于廟告而受行之

侯受之每月奉月朔甲子以告于廟所謂正朔也故曰王正月言王之

所以班也因為持牲薦謂之告月亦曰告朔文公以閏非正不行告朔之

諸侯而不奉以告是輕正朔而慢時令也公穀以為附月之餘日又曰天子不以告朔此說已非而猶字之義諸傳皆以為天子可止之詞大率皆譏其說大政而謹小禮獨胡氏以為幸其不已之詞其說本於蘇氏以此我愛其禮證之則此義精矣

辛 襄王三年 七年 晉靈公夷皋元年 齊昭十
丑 十二年 三 衛成十五年 蔡莊二十
鄭 穆八 曹共二十三 陳共十二 杞桓十
七 宋成十七 卒 秦康公瑩元年 楚穆六

春公伐邾

左傳 間晉難也 杜氏曰 公因霸國有難而侵小 句 公作胸禮也

三月甲戌取須句

左傳 寘文公于馬非禮也 公年傳 取邑不日此其出何 日內辭也 使若他人然 穀 傳 取邑不日此其出何

也 不 正 其 再 取 故 謹 而 日 之 也 杜 氏 曰 絕 太 皐 之 祀 以 與 邾 國 叛 臣 僖 公 反 其 君 之 後 知 復 威 之 今 知 文 公 子 叛 知 在 魯 故 公 使 為 守 須 句 大 夫 王 氏 箋 義 曰 僖 公 反 其 君 故 不 日 文 公 使 為 守 須 句 大 夫 王 氏 箋 義 曰 曰 僖 公 雖 曰 私 其 母 家 猶 有 崇 明 祀 故 謹 而 日 之 義 曰 公 乘 霸 國 之 喪 貪 土 地 而 合 通 外 其 罪 益 甚 矣 義 曰 氏 曰 公 羊 以 為 內 辭 然 僖 公 嘗 伐 邾 取 須 句 矣 何 以 不 為 內 辭 哉 公 羊 之 說 非 也 穀 梁 以 為 謹 而 日 之 說 穀 梁 之 說 亦 非 也 部 音 吾

遂城部

左傳 傳 遂 繼 事 也 杜 氏 曰 因 伐 知 師 以 城 部 備 知 遂 部 魯 邑 下 縣 南 有 部 城 汪 氏 曰 文 公 以 知 師 之 至 心 有 憐 焉 故 重 勞 民 力 城 內 邑 以 防 知 師 之 至 心

夏四月宋公王孫卒

汪氏曰其弟禦殺世子而自立國人殺禦而立其少
子杵曰是為昭公高氏曰以國亂故不日不葬凡治
則禮詳則則禮畧

宋人殺其大夫

左傳夏宋成公卒於其公子成爲右師公孫友爲左
師樂豫爲司馬鱗瞻爲司徒公子蕩爲司城華御事
爲司寇昭公將去羣公子樂豫曰不可公族公室之
枝葉也若去之則本根無所庇蔭矣葛藟猶能庇其
木根故君子必不爲此况國君乎此諺所謂庇焉而縱
尋斧焉者也必不可去之其國之親之族率國人以
誰敢攜貳若之何去之不德穆襄之族率國人以攻
公殺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六卿和公室樂豫舍以
司馬以讓公孫固公孫鄭于公宮六卿和公室樂豫舍
夫不稱名衆也且言非其罪也穀梁傳稱人以殺誅有
三世無大夫三世內娶也穀梁傳稱人以殺誅有罪
也社氏曰不稱殺者衆死者無罪及死
書宋人者國亂無政非君命而衆人擅殺之也詳

左傳莊公二十六年社氏曰直志其衆亂無政而亂兵
所殺高氏曰賤責無所寄直志其衆亂無政而亂兵
大夫不名義繫於殺大夫而其名不足紀也陸氏曰非

君意而殺之者衆不可書名特加人字以別之
明死而無罪臨川吳氏曰穆襄之族率國人以
非一罪人也故稱宋人死者曰穆襄之族率國人以
殺之罪故不書名陳氏曰終昭公之辭也
夫春秋有天下之辭有其一國之辭也
晉靈公凡會盟皆不序諸侯是之辭也
莊公凡會盟皆不序諸侯是之辭也
凡大夫將皆不言大夫於宋昭公之辭也
子以之辭也汪氏曰宋昭公之辭也
復殺以明司馬而逐致司公族之序逆而大夫
大夫見嗣君之無政先君在殯而守國之人
宋人而昭公之君可知矣曾未十年而昭公
之弑經以昭公之大惡係之宋人可知矣曾未
宋人弑之君也說不近人理若實殺有罪何
大夫公羊之說不近人理若實殺有罪何

死者之說非也

梁之說非也 令力呈反茂 公作昧奔上有以師字

成字晉人及秦人戰于令狐晉先蔑奔秦

左傳秦康公送公子雍于晉曰文公之入也無衛故
 有呂卻之難乃多與之徒衛穆嬴曰公之不立而外求君
 朝曰先君何罪則抱以適趙氏頓首於宣子曰賜不先君
 將焉真此出朝則抱以適趙氏頓首於宣子曰賜不先君
 奉此子也而屬諸子曰此適趙氏也才而棄之子之賜不先君
 吾唯子也怨今君雖終言猶在耳而棄之子之賜不先君
 宣子與諸大夫皆患穆嬴且畏中軍先克佐之荀息
 公以禦秦師大夫皆患穆嬴且畏中軍先克佐之荀息
 文佐上軍先克佐之荀息
 右及重陰復緩師秦若受秦先秦則有也
 不謀也逐寇如追逃秦之善政也
 善謀也逐寇如追逃秦之善政也
 食潛師夜起從之先蔑之師于令狐至父于剗首已丑先
 茂奔秦士會從之先蔑之師于令狐至父于剗首已丑先
 太子猶在而外求君先蔑之師于令狐至父于剗首已丑先
 將及櫛卿以而外求君先蔑之師于令狐至父于剗首已丑先

不盡心乎弗聽為賦板之秦曰又弗聽及亡苟伯
 送其帑及不見其器用財賄於秦曰又弗聽及亡苟伯
 秦用二年不見其器用財賄於秦曰又弗聽及亡苟伯
 焉遂不見其器用財賄於秦曰又弗聽及亡苟伯
 歸言不師敗績敵也此晉先味以師非義之也
 外也其師敗績敵也此晉先味以師非義之也
 梁傳不其外柰向也師外也何奔秦以是為逃軍也
 氏曰令狐晉地在外也張氏
 曰何中府荷氏縣有令狐城

杜曰畏 信已 國人以大

按在氏襄公卒太子幼晉人欲立長君趙孟使先
 蔑如秦逆公子雍秦康公以師納之襄夫人日抱
 太子以啼于朝曰舍適嗣不立而外求君將焉寘
 此諸大夫畏逼乃背先蔑立靈公趙盾將中軍以
 禦秦潛師夜起敗秦師于令狐先蔑奔秦程氏以
 為晉不謝秦秦納不正皆罪也故稱人既貶宣子又

春秋

既貶宣子又

史者以下十九字
左襄二十五年

賤秦伯罪各當誅陳氏曰宋襄公納齊孝公戰于
既稱師秦康公送晉公子雍戰于令狐秦八年
晉之交兵於是再世自今孤之伐秦取少梁不書
秦伐晉取武城不書十年晉伐秦取少梁不書
晉懼秦之不肯已而擊之是晉人為志乎是戰者
也故書及其貶之如此者使後世臣子慎於廢立
之際不可忽也治亂存亡繫國君之廢立事莫重
於此矣而可以以有誤乎弈者舉棋不定小勝其耦
况置君而可以以不定乎張氏曰如左氏說則當書
晉及秦戰又不言敗者交與之也然二國之兵晉
罪尤甚故秦伯趙盾皆稱人而特以晉及且書
秦師之敗深罪晉人置君而不定也先蔑書奔使
如秦故不言出也汪氏曰晉衰以前年八月卒復
雍耶蓋趙盾始議求長君已立君而變其至是始
其立靈公而欲以重兵強納而中子雍以爭國也雖
知秦故不言出也汪氏曰晉衰以前年八月卒復

狄侵我西鄙

康公始為太子送舅氏而念毋之不見故作渭陽
之詩是固良心也今乃害乎良而奪嫡甥之位自
是兵卒不怠豈非怨矣廬陵李氏曰秦晉之交春
秋始於此而專罪趙盾矣北徵之師曰秦晉之交春
又戰於元二年有少梁北徵之師曰秦晉之交春
公穀以先蔑為外軍者蓋不知事實耳本末獨詳

秋八月公會諸侯晉大夫盟于扈

左傳且讓之豐舒問於賈季曰趙衰趙盾孰賢對曰
趙衰也襄陵許氏曰趙盾懲箕之敗也張氏曰問
未敢肆至是復侵晉晉難而伐之知則狄亦間
思矣高氏曰魯晉間難而罪曾之不亦正也
晉難而侵曾聖人書此罪曾之不亦正也

左傳齊侯宋公衛侯陳侯鄭伯許男曹伯會晉趙盾
盟于扈晉侯立故也公後至故不書所會凡會諸侯

盟得事之宜故褒稱公子非也若兩稱公子為褒
公子遂如京師遂如晉則貶矣彼不謂貶何耶

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復丙戌奔莒

左傳穆伯如周弔喪不至以幣奔莒從已氏馬公羊
傳不至復者何不至復者內辭也不可使往也遂不可
使往則其言如京師何遂公意也如何則未復也其未
外也梁傳不言所至未復而曰復不專君命也其未如
而曰如不廢君命也雖奔莒之為信故謹而日之也
非如也其復非復也雖奔莒之為信故謹而日之也
杜氏曰不言出受

命而出自外行受
按在武公孫敖奔莒從已氏也男女人之大欲存
焉寡欲者養心之要欲而不行可以為難矣然欲
生於色而縱於淫色出於性朱子曰文定云色出於
上蔡此殊分得不是大凡出於人身之上道理固皆
是性色固性也然不能節之以禮制之以義便是

原憲問於孔子

集解孟子曰
者趨者是氣之
而反動其心

惡孟子云君子不目之所視有同美焉不可掩也
謂性其語便無病目之所視有同美焉不可掩也
淫出於氣不持其志則放僻趨蹶無不為矣教如
京師其書不至而復者言教無入使于周之意惟
已氏之欲從也范氏曰受命而行于下不書所至以表
不夫之罪若其已行當如公子遂善而逐義猶不自
氏曰公遂如齊至黃乃復以疾而能誅使之自恣
况教如京師不至而復者言教無入使于周之意惟
奔莒亦不使見矣朱子曰只不至而復便從已氏之
魯亦不使見矣朱子曰只不至而復便從已氏之
過諸侯不元不使見矣朱子曰只不至而復便從已氏之
諸侯也曰奔者甚公也京師曰公不至復是大夫不有
夫以恚徇氣肆行淫欲而不能為之帥至於棄其
家國出奔而不顧此天下之大戒也融堂錢氏曰
耻至縱情而不能忍慾汪氏曰春秋書文姜如齊如

卷之二十一 五十一

莊氏曰為災故書

言季姬遇鄧子敖奔莒所以春秋謹書其事於
懲淫欲使人謹之於微漸也
敦與何誅使後人為鑒必持其志脩室慾之方也
張氏曰國君為天子斬衰教受命以赴王之喪
廢君命而徒為天子斬衰教受命以赴王之喪
淫奔乎文公容其復而奔魯之罪况懷桑中之行而
教以乙酉如京師而以丙戌奔之無政刑也汪氏曰
知美豈惟無王實以無君文公既不受命而行可
於三教又不遣他卿如京師况王之側若罔聞及曾
徐遣而方共弔事文不趨秦越亦不思僖公母子之
喪王臣將命者至再而不至三也復丙戌奔莒非獨
會維戎公孫敖如京師不至而復丙戌奔莒非獨
罪者不逃聖筆之誅矣

宋人殺其大夫司馬宋司城來奔

左傳宋襄夫人襄王之姊也昭公不禮焉夫因戴
氏之族以殺襄公之孫孔叔公孫離及大司馬公
子印皆昭公之黨也司馬公以死故書以官司馬
蕩意諸來奔效節於府人而司公以死故書以官
之亦書以官皆貴也公羊傳司公以死故書以官
皆官舉也曷為皆貴也官舉宋三世無大夫何司
穀梁傳司馬官也其官舉宋三世無大夫何司
其以官稱無君之辭也宋以武公名司空出舉其
張氏曰司城司空也宋以武公名司空出舉其

集解云蓋六卿和室故豫以己官讓印此所以為和之道也杜云印昭公弟

初宋昭公將去群公子樂豫以為不可遂舍司馬
以讓公子印則印固昭公之黨欲專宋政而昭公
固欲以其弟印自衛也夫司馬掌兵之官不選眾
舉賢以素有威望為國人所畏服者使居其任乃
欲寵其私昵鮮有不亡者矣公子印蕩意諸皆以

官舉塔茅堂胡氏曰列國大夫未有書官者宋獨

書爾不備書者省詞也宋王者之後得命官者故

官之職華孫以逆族而主兵權所謂因事之變而

是官從其官司馬司城是也未有書字者於是字

從其字子見其兵者不能其官至於見殺守土者

哀是也

不能其官至於出奔家氏曰司馬司城皆國之柄

公有以致之然為司馬司城者當思所以防患之

計乃置之弗戒至於禍釁再作司馬死而司城

由昭公信任非人以致禍釁再作司馬死而司城

不能慮患於平日復不能制變於臨時也既而

君不免失身見殺之禍宜矣茅堂胡氏曰宋人殺

而衆人擅殺之也左氏謂襄夫此人因戴氏之族

印襄夫乃君祖母而書法若此人者戴氏之族

不當與政之意臨川吳氏曰宋人殺其大夫之

氏曰古者謂君公無政而臣庶得擅殺大夫之

以成未股肱而元其體胖也前書宋人殺其大夫

夫蓋言死者衆也此年書宋人殺其大夫司馬

司城來奔蓋言官者始盡也卿佐大夫君之所

殺司城又奪枝葉皆落爪牙盡去君孰與處哉

皆貴之也蓋舊說言此二節以死司城効節於

為符節也如孔父義形於色而誤為女色爾公

云未三世無如大夫按此以官稱無君大夫之

無乎劉氏曰穀梁云其以官稱無君大夫之辭也

解云謂無人君之德非也晉殺其大夫卻錡卻

附錄左傳夷之不以官稱無君大夫之辭也

也從之先都士穀梁益耳田于堇陰故箕

鄭父先都士穀梁益耳田于堇陰故箕

也從之先都士穀梁益耳田于堇陰故箕

也從之先都士穀梁益耳田于堇陰故箕

